

## 第一章 忐忑回侯府

崇宣十五年，冬至。

天氣已經有些冷了，孟雲嫻早早的爬起來燒柴煮熱水，期間吃了幾口昨日留下的乾糧，水燒好之後便關上門窗清洗沐浴一番。

熱氣氤氳的房間內，她小心翼翼的捧出一套竹青色白色鎖邊的襖裙套上，這是她最乾淨最新的裙子了。

烏黑的長髮只用髮帶隨意的綁了綁，分明只有十三四歲的年紀，卻因這副打扮顯得成熟而靜美。

梳洗的差不多，距離侯府的馬車到這裡還有一段時間，孟雲嫻挎著一個裝了香燭元寶的籃子出門，熟門熟路的摸到了後山的一個小墳包前。

小墳包堆得倉促，高高低低的沒有很講究，甚至連一塊墓碑都沒有。

孟雲嫻想到了埋葬母親骨灰那一日，幫自己捧土堆埋的同村小哥哥。

搖搖頭將腦子裡的其他人掃乾淨，她跪下給鄭氏上了炷寶香燭，稚嫩清婉的聲音因為一本正經的語氣，成熟的可愛。

「沒有問過您的意思就擅自將您葬在這裡，還請您不要生氣。那邊傳話說，您從前犯了錯，這一生都是回不得侯府的，即便是骨灰罇子也不可以……現在想一想，您時時刻刻都愛生氣惱火，興許是和侯府有關係吧。」

說了幾句有的沒的，孟雲嫻才驚覺自己對著母親竟是一句軟和話都講不出來，她決定順從自己的心意，結束這段告別。

「我要走了，您常說我們是母女連心，血脈相容，如今您沒有等到這個機會回到那個讓您鬱結了一生的地方，所以就當是我代替您回去了。」她站起來，拍拍身上的灰塵。

看到這個小墳包，又想起那個幫忙的小哥哥來，她覺得自己真是全天下最不孝順的女兒，與母親告別還頻頻想到別人。

雖然這個「別人」在默默地照顧了她許多年之後，一個招呼都不打就拍拍屁股離開了這裡。

小山坡的位置剛好能看到進村之後的一個拐彎，孟雲嫻遠遠地瞧見似乎有馬車往村子裡來了，她不敢讓侯府的人多等，提著裙子飛快地往家裡跑。

跑著跑著，腦子裡忽然就冒出許多畫面來——

狹窄的小茅屋裡，她縮在角落護著剛剛被母親打出血痕的手臂，不肯讓面前的少年上藥。

少年從來就沒有溫柔可言，冷著臉抓過她的手，精準又俐落的上藥。

藥草的冰涼之後是漸漸的刺痛，她看著自己的手臂，眼淚吧嗒吧嗒的往下掉。

「我要是妳，我就不會哭。」

她揚起小腦袋，聲音軟軟的，「為什麼呀？」

雖然不知道他到底是哪裡來的，可是他總是知道很多她不知道的事情，就連那個她在午夜夢迴偷偷描摹過的地方，他好像也清楚得很。

「在自己的母親面前，即便被責罰千百遍，也不會有一次致命，但是在那些虛偽

又浮華的地方，一次就足夠死無葬身之地。妳被打成這樣還有力氣倔著性子不肯上藥，連奄奄一息都不算，有什麼好哭的。」她是侯府庶女這件事情，在周恪面前並不是祕密。

這種話聽得多了，她對那個不熟悉的地方充滿了恐懼。

「周恪哥哥，侯府真的有你說的那麼可怕嗎？你又沒去過。」

愛看書又寡言少語的小哥哥投來一個冷冷的眼神，「妳好像還挺好奇的。」

她背著手，眼神四處亂飛掩飾內心的好奇。

周恪收回目光，老神在在的翻了一頁書，「妳不知道吧，這裡位置好，從大戶人家被打發出來的庶出孩子多了去了，不久前，鄰村一個認祖歸宗的庶出小姐，蹦蹦跳跳的回去，卻是橫著回來。看妳這麼期待，或者趁早在後山尋一個妳喜歡的位置，雖然不能選擇喜歡的出生之地，但能自己選喜歡的長眠之地，也很不錯是不是？」

她嚇得抱住他的手臂瑟瑟發抖。

相處這七年，周恪存在的意義彷彿就是奚落她打擊她嚇唬她。

這樣十惡不赦的存在，早點走得遠遠的才好！

然而腳步停下的時候，孟雲嫻發現自己停在周恪哥哥的家門口，只是這間被籬笆圍繞的小屋，自昨日起就已經空無一人了。

那個總是嚇唬得她不敢回家的人，似乎是風風光光的被自己家的人領走了。

原來，他也是被大戶人家發落下來的孩子。

孟雲嫻茫然片刻，便鬼使神差的用泥巴捏了一個骨灰盒，一連三日都來等周恪被送回來的屍體！

最後，她沒有等到悲慘歸來的周恪，反而等到了侯府的車馬。

父親要讓她回家了。

孟雲嫻忽然衝進周恪的家裡，將放在身上的一個小荷包放在桌上，對著空空的屋子大喊，「我要回侯府了！」

沒人回應。

鼻子酸了起來，她死死地忍著，又喊了一遍，「我真的要走了！」

她埋葬母親的時候，給自己看了一個好位置，就在母親的邊上，這個祕密她寫在了一塊小破布上，放在一個小荷包裡，便是桌上這只。

彷彿是完成了什麼盛大的儀式，做完這些，她無精打采的往回走。

侯府的人已經在等了，半舊的馬車前站著一個老嫗嫗，一個年輕的小丫頭，還有一個相貌不錯的年輕人。

老嫗嫗姓宋，和小丫頭香蓮一起被安排近身伺候這位新回府的庶出小姐，而另一個年輕人，是侯府管家李良的兒子，李護。

「二小姐。」李護生得高大修長，哪怕身上穿著一身下人的棉布青灰直裰，仍是清俊有禮的模樣。

他笑起來時若有和煦清風，臉頰左側還有一個酒窩若隱若現，這溫潤有禮的態度，讓孟雲嫻多看了他一眼。

李護微微垂眸，「二小姐請。」

孟雲嫻和宋嬈嬈、香蓮一起上了馬車，香蓮將孟雲嫻的小包袱放在一邊，笑著道：「二小姐要不要吃點東西？從雲縣回京城還有好些時候呢。」

不等孟雲嫻回答，宋嬈嬈已經冷冷的打斷了香蓮的話，「路途顛簸，要吃東西就等到了前頭落腳的客棧坐下好好吃，照顧不周，小姐患了胃心痛妳擔待得起嗎？」年長的嬈嬈說話頗具威嚴，香蓮立馬低著頭不敢說話。

孟雲嫻警惕的看了宋嬈嬈一眼，宋嬈嬈感覺到她眼神，放緩語氣道：「二小姐請見諒，老奴是奉侯爺之命要好好照顧小姐您的，這一路上不能有任何的閃失。」孟雲嫻若有所思的點點頭，溫聲的說：「嬈嬈辛苦了。」

宋嬈嬈淡笑了一下，眼中並無溫度。

抵達第一個落腳的客棧時已經是黃昏時刻，李護去打點了房間，宋嬈嬈指示香蓮將房間收拾一番，孟雲嫻乖乖的去沐浴更衣，李護則是這個時候過來的。

「二小姐出來之後，將這個給她。」

那是一套竹青色秀白色繡球花的上襖和白色繞紗下裙，還有一件同款厚絨披風。香蓮想到今兒個二小姐自己穿的衣裳也是一件竹青色。都說府裡的管家和少管家心細如髮做事周到，今日他們都是第一次見二小姐，對二小姐的喜好並不清楚，少管家便照著二小姐今日衣裳的顏色來買。衣裳選的非重工繡花，雖比起二小姐自己的衣裳要體面一些，但是從精緻上講，又比不得府裡的小姐們，可以說是恰到好處。

「少管家，這是您買的嗎？」

李護微微一笑，溫柔得體的說：「侯府要迎回二小姐，自然得是誠意十足的迎，若是宋嬈嬈問起，妳只說是侯府安排的便是。」

香蓮把衣服拿進去的時候，宋嬈嬈果然問了，香蓮按照李護的說法交代一番，宋嬈嬈沒有多言，只是多看了一眼那漂亮的衣裳。

孟雲嫻縮在澡桶裡，也看著擺在那裡的新衣裳，不知道在想什麼。

暗夜之中，浸著幽幽的寒氣。

孟雲嫻的身體緊緊地縮在一起，微微的發抖，背後是潮濕冰冷的褥子，身體卻發熱的厲害。

黑暗之中彷彿有一雙手把她拉了起來，緊緊地護在懷裡。然後，那雙手脫掉了她的衣裳，用擰乾的熱毛巾一點點的擦著她的身子，力道和動作從最初的猶豫不決到最後的遊刃有餘，終於將她渾身的汗擦乾淨，換上新的乾淨衣裳，蓋上溫暖乾燥，彷彿還帶著暖陽味道的褥子。她再次抱緊自己的時候，隱約摸到披在自己身上的衣裳帶著繡紋。

從小到大，她的衣裳都是最普通的純色料子，有生以來第一次穿帶繡紋的衣裳，便是周恪哥哥的那件衣裳。

眼睛忽的睜開，原來是踢被子凍醒了。

那剛才是在作夢嗎？

香蓮已經在屏風的另一頭熟睡，宋嬾嬾則是給自己開了一個房間。  
孟雲爛起身，伸手去拿衣裳，摸到了李護準備的襖裙。  
披著衣裳，小心翼翼的推開了房間裡的窗戶，瞧見了天邊的一輪明月，她雙手合十，做出許願的模樣來。  
如今母親去世了，等著她的是一個從未接觸過的侯府，而唯一一個靠得住，說不定可以幫她收屍葬入她親自挑選的風水寶地的人也不辭而別。  
往後的路，她可不能輕易的死掉呢。

同樣的一輪明月之下，周明雋已經是第三次醒來佇立窗前。  
伺候的宮人幾乎是第一時間就入了寢殿內掌燈，小心伺候著。  
五殿下自從回宮之後，就沒有一夜是睡得安穩的，每一夜都要夜起四五回，萬幸的是這位殿下沒什麼起床氣，醒來了就在窗戶口站一會兒，片刻後就自己回去睡，直到下一次醒來。  
就在天快亮的時候，周明雋又醒了，一個宮人急匆匆的入了寢殿，奉上了一枚小小的荷包。

「五殿下，周老頭從您的舊居送來一物，說是您一件十分重要的隨身之物，奴才們八百里加急給送了來。」

周明雋微微僵硬的手指動了一下，拿過那只針腳細密的小荷包，指尖觸及之處，彷彿摸到了荷包裡的東西。

他打開荷包，取出了一張小布條，不多時，眼眶竟微微發紅。

「蠢貨。」瞎擔心什麼，妳死不掉的。

在宮人們詫異的眼神中，周明雋小心翼翼的將布條疊好原樣放回，將荷包放在了心口的位置。

更令人驚奇的是，自這一刻起，五殿下夜不能寐頻頻夜起的毛病，不藥而癒。

榮安侯孟光朝是燕京城裡家喻戶曉的人物。寒門士子，十歲拜名師，十六歲高中狀元，才華橫溢有勇有謀，還有一副好皮囊，據說當年燕京城鬧出的「榜下捉婿」的笑話，也是由這位年少英才引起。

但令人費解的是，面對著大好前程，孟光朝竟然急流勇退，既沒有入朝為官，也沒有入戶成婿，就在京城裡的人以為這位傳奇人物不過也是茫茫仕途中一顆轉瞬即逝的新星時，他卻在十多年後憑一個天大的功勳被封為一等榮安侯，同年入觀文殿，以示尊寵。

這樣的人物，順理成章惹得眾多妙齡少女傾心相許，全然不在意對方已近而立的年紀，哭著喊著要嫁給他。最終，由魯國公府的嫡女田嬌殺出重圍脫穎而出，名正言順的許配給了孟光朝。孟光朝也是個狠人，手起刀落斬斷了姑娘們的情思，八抬大轎妝迎娶了小嬌妻，從此恩愛有加。

這本是美事一樁，田氏也成為了全京城最受人羨慕的小嬌娘。

可是沒想到，天下男人一般黑，孟光朝第二年就染指了一位決計不該碰的女人，還讓對方懷上了自己的孩子，不得已收了房。

這個不該染指的女人，便是孟雲嫻的母親，鄭氏。

據說，鄭氏是當年與孟光朝同期的一位同窗的未婚妻，正因為出身不好，才讓同樣才華橫溢的同窗聲名受累，後來發生不少事情，那位同窗好友竟然自盡身亡。孟光朝深感遺憾可惜，念及同窗的母親王氏孤苦無依，鄭氏又堅貞不移，將二人都接到了侯府中，當家人一般的對待。

和鄭氏的事情東窗事發後，魯國公府震怒，甚至派人來要將田氏接回去，可是那時的田氏已經身懷有孕，又因備受刺激胎氣大動，一度命懸一線，孟光朝說什麼都不肯讓人走，田氏自己也不願意走。

魯國公府實在不忍，便對孟光朝放了狠話，若是孟光朝做出什麼寵妾滅妻的事情來，魯國公府就是把天捅個窟窿也要他不得善終！

孟光朝答應好好照顧田氏，是真的沒有食言。

入門後的鄭氏不安於室，屢屢作妖，田氏因為身體不適只能一味隱忍，最後，是孟光朝站出來，將鄭氏想要謀害田氏和她孩子的證據摔在她的面前，把她連人帶著孩子一起逐出家門，發落到了雲縣的一個小村落。後來鄭氏生下了一個女孩，也就是孟雲嫻。

可惜的是，田氏的第一胎，是個死嬰。

香蓮手一抖，裝的水灑出來好些。「這……這是真的？咱們的小姐就是那個鄭姨娘的孩子？」

宋嬪嬪和香蓮都是侯府剛剛給孟雲嫻置辦的伺候奴才，並非侯府裡的人，對侯府的熟悉程度比孟雲嫻好不到哪裡去，要好好過下去，自然要將情勢摸清楚。

對下人們來說，跟對主子是最重要的，庶出的沒關係，有點志氣，有點手段，日子照樣能過得好。

況且她們去的可是榮安侯府！以侯爺的地位，庶出的姑娘說不定都有人爭著要。她們二小姐生得美貌又可人，溫溫婉婉的，男子都喜歡！

若是再走運一點，記到主母的名下，做一個名義上的嫡女都說不定。

然而，這些猜想和希冀，都不基於宋嬪嬪講的前提條件之上。

她們下人也是有自己的圈子和溝通的。早先就聽聞榮安侯府家風嚴明，主母是魯國公府集萬千寵愛於一身，同輩中唯一的女兒，榮安侯府在侯爺夫人的打理下，工酬好不說，還各司其職，規矩嚴明，很少能有底下的人一手遮天。

這可是奴才們作夢都嚮往的地兒呀。

本以為跟了榮安侯府的庶出小姐是個大幸，現在看來根本就是大難！

母親作為小妾，插足主母與侯爺之間，還間接害死了主母的第一個孩子。這回去不就是送死的前兆嗎？香蓮頓時連裝水伺候的心思都沒了。

這樣的主子討好了有什麼用，怕是她和宋嬪嬪越盡心盡力伺候的好，到了侯府死得越早。

宋嬪嬪忽然神色一凜，給香蓮遞了一個眼神。

只見孟雲嫻拿著洗曬過的包袱布從拐角走過來，她模樣溫順，看起來十分乖巧。香蓮的心情變得有些複雜，連行禮都忘了。孟雲嫻好像也不在意這些，與她們笑了笑，自己進屋去收拾了。宋嬾嬾將香蓮帶到一邊，冷聲道：「她到底是主子，妳該做什麼還是得做。」

香蓮心緒複雜，只為自己往後去了侯府的日子擔心。

原定第二日就要出發，孟雲嫻早就把自己的小包袱收拾好了。

她的東西本就不多，左右幾件衣裳，幾樣用慣了的物什，簡簡單單。

因為宋嬾嬾的這番告誡，香蓮在接下來的路上都不比第一日的熱情，反倒是宋嬾嬾多了幾句噓寒問暖。

不過孟雲嫻似乎完全感覺不到人與人之間這種微妙的冷熱變化，對誰都是客客氣氣。上路的時候，她身體底子好，不暈車不難受，一雙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只顧盯著外頭的景色，很是好奇的樣子。

最終，馬車在第二日天黑之前抵達了榮安侯府。

明明在路上還四處瞅的小姑娘，進城之後反而將簾子放了下來，雙手緊握規規矩矩的坐在那裡，緊張起來。

宋嬾嬾先下去，走到車窗邊撩起車簾子道：「二小姐，我們到了，下來吧。」

孟雲嫻的眼神忍不住往窗外飄，還未觸及榮安侯府紅底燙金的牌匾，又飛快的收回來。

這就是榮安侯府了嗎？在過去的十幾年裡，只活在想像中的地方，從今往後，就是她的家了？

此時嵌著銅釘的大門之後走出來一個身穿粉色錦緞裙，披淡藍色絨毛滾邊披風的少女，似乎是準備外出，走到門口瞧見李護，眼神立馬就亮了一下。

「李護！」少女亭亭玉立的站在門口，脆聲喊著，「你這幾日跑到哪裡去了！」

李護見到來人，禮貌一笑，恭敬溫聲道：「三小姐，奴才奉侯爺之命，去雲縣接回了二小姐。」然後望向孟雲嫻，「二小姐，這是二老爺的長女，雲芝小姐，如今也住在侯府裡頭。」

孟雲芝看著李護和那個鄉下來的丫頭站得那麼近，皺了皺眉頭，在孟雲嫻聽完李護的介紹望過來時，立馬給出一個「不要以為我排行比妳小一些就真的比妳矮一截」的眼神來，極具氣勢。

孟雲嫻的眼神平靜多了，她微微一笑，點頭致意。

但很顯然的，這並不能得到孟雲芝的友善，她朝天翻了個白眼，領著丫鬟就要出門。

李護看著漸行漸遠的孟雲芝，欲言又止，孟雲嫻剛巧看到了這個小動作，她垂下眼，只當做沒見到。

聽到馬車聲，李護的父親，侯府的管家李良出來迎接，「二小姐，一路辛苦，兩位老夫人和侯爺夫人已經在等著您了。」

兩位老夫人？

孟雲嫻點頭，「煩請領路。」

李良微微垂首，「二小姐客氣，請隨老奴來。」

正廳裡，一身華服的田氏端坐在主母的位子上，已經聽身邊的韓氏、王氏兩位老夫人叨叨了許久。

「這幾日妳身體不適，朝兒也望妳多在房中休息，即便妳不來，這全府上下也沒人敢說妳什麼。」說話的是韓氏，孟光朝的生母。

一旁的王氏附和道：「要我說，那小孽畜的事情，由我來打理最為合適，她是那個不潔之人生下來的孽畜，是頂了天大的好運，才遇到侯爺和夫人這樣的善人，能得以回府。」

王氏便是孟光朝那位自戕同窗陳晟的母親，當年和鄭氏一起被接到侯府住下，如今姑且也能算是半個家人了。

當年，鄭氏明面上對她的兒子堅貞不移，一定要照顧她這個老母親，背地裡卻爬上了侯爺的床，令王氏羞憤不已，認定了鄭氏是一個不知廉恥的女人，也替亡故的兒子惋惜。

所以在王氏看來，那個孩子猶如一個孽種。可是再恨，這個孩子也是侯府的庶出小姐，是侯爺的親生女兒，真正能處置這個孩子，或者說能徹底解決這個小孽畜的，唯有侯府主母，她不過是個外人罷了。

兩位老夫人說著這話的時候，李良已經領著人走到廳門口了。

田氏平靜的目光微微一動，望向那個孩子，恰好撞上了她投過來的目光，對視的那一刻，兩人同時一怔。

孟雲嫻長得實在太像孟光朝了。孟光朝長得一副天人之姿，讓多少女子都自慚形穢，曾經她也期盼過出生的孩兒多像他一些，女子長得好，總是更能討人喜歡，沒想這幾個孩子裡頭，最像他的竟然是孟雲嫻。

孟雲嫻並沒有和田氏一直對視下去，她幾乎是立刻垂下眸子，認認真真給田氏和兩位老夫人磕頭。

「孟雲嫻給母親請安，給兩位老夫人請安。」

當臉藉著磕頭的動作埋起來的時候，她才有片刻的鬆懈，心思開了小差——這侯府的主母，比夢裡見到的那個要美多了。

韓氏一生只有兩個兒子，一個是榮安侯爺孟光朝，另一個就是次子孟光輝。

可惜孟光輝沒有孟光朝的出息，整日只迷戀木工玩意，到如今也是一事無成，和妻子曹氏膝下只有一女，便是孟家的三小姐孟雲芝。

大概是因為家族人丁單薄，所以韓氏對後生小輩總是格外的照顧，她唯一的姊妹之女瞿氏早年喪夫，與女兒楚綾被夫家嫌棄折磨，驅逐出門，韓氏便做主收留了這兩人，一住就住到了今日。

所以如今的榮安侯府裡，與孟雲嫻同輩的除了侯府嫡出的孟雲茵和孟竹遠，還有孟光輝之女孟雲芝和瞿氏的女兒楚綾。

拜見完長輩，嬾嬾領著小姐和少爺們過來與孟雲嫻見禮。

孟雲茵是田氏的第二個孩子，比孟雲嫻小兩歲，剛滿十二歲；孟竹遠是侯府矜貴

的小世子，今年十歲。

田氏把他們教的很好，自從站出來後便乖覺安靜，單從兩人的臉上，完全瞧不見對這個庶出的姊姊有什麼感覺，皆是按照規矩毫無錯漏的見禮，喊一聲「姊姊」。孟雲嫻悄悄打量姊弟二人，方才就覺得田氏長得極其好看，眼下這兩人又像極了田氏，尤其一雙眼睛水潤潤的。

孟雲茵的髮式簡單中透著精緻，半攏長髮編成小辮子挽成精緻的垂髻，別著一支兔毛簪球，下面墜著一顆活潑的寶石流蘇，孟竹遠則是戴著一個小帽子，憨傻憨傻的繃直小身子站在那裡。

姊弟二人的衣裳顏色瞧著很素雅，但是站近了就能瞧見衣裳上繡著的同色花紋，層層疊疊，栩栩如生，當是最好的繡娘才能繡出來的低調華麗。

「四妹妹好，五弟好。」

接著就是瞿氏和楚綾。

楚綾是幾個孩子裡年紀最大的，與孟雲嫻同歲，大她三個月。這母女二人慈眉善目，很是和氣，楚綾竟然還提前準備了禮物，是一個繡了蓮花的小香包，裡頭還放了一些安神的香料，說是孟雲嫻若在這裡水土不服，有這個香包也能睡得好一些。

楚綾的繡工是府裡公認的好，繡個荷包對她來說輕而易舉，安神香草府裡更是常見，這個小禮物準備的頗有心思又無諂媚之意，田氏看著楚綾的眼神裡多了幾分贊許，連孟雲茵都忍不住誇讚起這個荷包。

孟雲嫻雙手接過荷包，笑著道了謝。

反觀一旁的曹氏就笑不太出來了，雲芝這個死丫頭，也不想想今日是什麼日子，竟然說不見就不見了。

真是怕什麼來什麼，下一刻，田氏就道：「論輩分，妳下頭還有一個雲芝妹妹，是妳二叔的長女，往後見到了再打個招呼便是。」

曹氏提著的心稍微鬆活了些，田氏果然還是顧及著自家人的顏面，並沒有把這個剛到府裡的庶出女看得很重要，也給雲芝留了顏面。

只不過……這個死丫頭還是忒不像話了，今日雲茵和小世子都來了，這小丫頭應該在場的。

韓氏這個老夫人沉聲發話了，「雲芝那丫頭前幾日好像不大舒服，今日應當在休息，出不來就出不來吧。」

然後目光淡漠的看著跪在下方的孟雲嫻，正色道：「認了家門，跪了祖宗，拜了血親，從今日起妳就是榮安侯府的人。自此奉天奉地奉侯府規矩，半點都逾越不得，妳可明白？」

孟雲嫻朝著韓氏一拜，「孫女明白。」

聽著「孫女」二字，一旁的王氏皺了皺眉頭。

## 第二章 要水起風波

回了家，認了人，孟雲嫻被領往自己的房間，孟雲茵則是牽著弟弟去做功課。由始至終，孟雲嫻都沒有見到傳聞中的那個爹爹，孟光朝。



孟竹遠小跑跟著比自己腿長的姊姊後面，憋不出發問：「阿姊，那個就是害了長姊的姨娘生的姊姊嗎？」

孟雲茵正在心裡想著昨日先生教的詩詞，聞言怔愣了一下。

兩人之前有一個早夭的長姊，自他們懂事起就不是一個祕密，爹和娘在他們面前從不忌諱提起長姊，所以他們一直知道娘最愛的、最愧對的，就是這個長姊。

孟雲茵皺皺眉頭，「長姊是長姊，二姊是二姊，她們二人沒什麼關係，往後不許這樣說了！你將她與長姊牽扯在一起，惹娘不高興我可不救你。」

孟竹遠被深深地震懾住，不自然的摸了摸自己的小帽子，「我、我沒有扯在一起呀，對了，阿姊妳想好明日作什麼詩了沒有……」

這一頭的孟雲芝就比較慘了，才剛剛回府就被母親逮著訓斥了一番。

「雲茵和世子都在，怎麼偏偏就是妳不在？平日妳不是表現得挺好的嗎？關鍵的時刻就這樣給我胡來，妳是要氣死我！氣死我也就罷了，左右我是個苦命的，可妳讓妳伯母怎麼想妳？」

曹氏是恨鐵不成鋼。進了侯府就會知道，這府裡天大地大，田氏最大，當年魯國公府因為侯爺的事情鬧得不可開交，這麼多年來，田氏在府裡即便是老夫人都呵護備至，能讓田氏喜歡看中，在府裡橫著走都沒問題！

聽說田氏的第一個孩子生來就是死胎，傷心了好一陣子，就是侯爺這樣在外頭風光無限的人，回了府內對著田氏也要小心翼翼，什麼婆媳矛盾，在侯府裡頭從來就沒有，韓氏比侯爺還要心疼愧對田氏。

田氏第一個孩子沒了之後，大夫說田氏懷著孩子的時候就傷了身子，生下死胎大受打擊，往後都不好生養，急壞了韓氏，所以韓氏聽說自己的外甥女有那樣的遭遇之後，才會把瞿氏連同楚綾接到家裡來。

她害怕魯國公府真的會毀了自己兒子的前程，便主動找侯爺商量，可以讓楚綾過繼到田氏名下。楚綾這孩子知根知底，也能放在自己眼皮子底下教導，即便田氏自己不能生養也沒關係。

當時侯爺沒有對這事兒做什麼回應，或許是想到田氏還在休養期間，這個時候跟她提這件事情，像是怕她不能生提前做準備似的。

於是事情一耽擱就是兩年，萬幸的是，後來田氏又有孕了，接二連三的生了一女一男，人也越養越好，過繼的事情就完全被遺忘了。

但曹氏心裡明白，瞿氏那個賤人整日討好老夫人，一雙眼睛不時的往侯爺身上飄，就是想做第二個鄭氏，想爬侯爺的床。但侯爺自從多年前出錯之後，一直潔身自好，對田氏無微不至，瞿氏根本沒有機會，所以她退而求其次，想讓老夫人再次提到過繼的事情，讓楚綾做侯府的義女，哪知府裡忽然接回了發落出去的庶出小姐，更讓瞿氏警惕了。

孟雲嫻的生母已經去了，但她是正經八百的侯府血脈，真要記名，孟雲嫻的機會更大。可若真的讓這個小妮子搶了先，那瞿氏還不得嘔死！

孟雲芝被嘮叨的不行，跺著腳走來走去，「娘，您說得我耳朵都快起繭子了！好啊，您說我做錯了，可是伯母怪罪我們了嗎？沒有！她非但沒有怪罪，到現在為

止連提都沒提，這就證明伯母根本不喜歡這個孟雲嫻。況且……」

她露著得意的笑走近，「孟雲嫻這樣的身分，根本就是侯府所有人的仇敵，府裡的人有多敬重愛戴伯母，就會多憎惡這個庶出的二小姐。依我看啊，伯母根本是礙於面子，不得不做出一副和藹的樣子來安置孟雲嫻，內裡早就恨死了她！她的母親殺了咱們侯府的大小姐，沒有讓她以命抵命就是好的了。」

曹氏下意識的捂住孟雲芝的嘴，「妳是吃了熊心豹子膽了是不是，這種事情也是妳能說三道四的嗎！妳給我記住，這件事情，哪怕全天下都知道，從今往後妳也不許在旁人面前提起，半個字都不許！」

「可是……」孟雲芝掙扎著要辯解。

「沒有可是！」曹氏低聲道：「我做娘的還會害妳嗎？給我發誓，若是亂講，就讓妳滿臉長疹子。」

這可真是來自親娘的惡毒誓言了，孟雲芝不情不願的做了保證，氣呼呼的出去了。曹氏看著這個風風火火的女兒，歎了一口氣，真是不省心。

孟雲芝是去找楚綾的，可還沒等她找到人，楚綾已經笑著自己過來了。

「三小姐。」

孟雲芝立馬發作，「好妳個楚綾，咱們不是約好了都不見那個鄉下丫頭，讓她吃癩難堪的嗎！我在珍熙齋等了妳許久，妳倒好，恭恭敬敬的在府裡迎人！妳就是個大騙……」話還沒說完，戛然而止。

繡工精緻的荷包後，是楚綾委屈又無奈的笑臉，「三小姐，妳可真是冤枉我了。妳難道忘了，之前妳找我要過一個荷包，可是我忙於府內的事情，一直沒能做好，今兒終於做好了，出門的時候就想帶給妳，沒想被我娘抓個正著，這事兒是咱們私下約好的，孟雲嫻回來咱們就當做不知道，可是我娘當時都告訴我要去迎她了，我怎麼能當場走呢。讓妳久等了是我的錯，這個荷包就當賠罪，好不好？」楚綾雖然是寄住在府內，但是並不是府裡的小姐，和她們這些姓孟的有很大的差距，有時候甚至要做些活兒。在孟雲芝面前就更是乖巧聽話了。

孟雲芝拿過荷包，心裡的氣消了大半，也是，如果當時被曹氏抓個正著，她肯定也出不去的。

「這個荷包本就是妳要給我的，現在還拿來頂了罪，便宜妳了。」

楚綾笑起來，又一連串說了不少好話，孟雲芝被成功撫平心情。

「三小姐，先生不是說明日要在課上當堂作詩，將寫得好的裱起來掛到佳品堂嗎？妳想到什麼好詩了？」

孟雲芝這才想起這件頂天的大事！

佳品堂歷年來都會展示一些學生的作品，這些作品自然都是頂尖的，就在前日，先生說在佳品堂闢了一處地方，用以展示學生好的作品，還會根據優劣程度輪番替換。

她一定要寫個好的，興許還能和允修哥哥的放在一起，那可就掙了大面兒了。

宋嬈嬈將孟雲嫻的東西都安置好後，告訴香蓮自己要外出給二小姐添置點東西，讓香蓮好好伺候二小姐。

出了侯府，宋嬈嬈確定沒有人跟蹤自己，七拐八拐的走到一個偏僻的巷子口，上了一輛馬車。

馬車裡等著一個戴了面紗的婦人，她頗為激動的握住宋嬈嬈的手，「她怎麼樣？」宋嬈嬈低聲道：「夫人請放心，小姐一切都好。」

婦人流下兩行清淚，「是我害了她，早知如此，當初我絕不會……」

宋嬈嬈立刻安慰，「夫人勿要這樣講，小姐的性子十分的好，人也乖巧，老奴即便是拚了命，往後也不會讓小姐在府裡有任何意外，直至她尋到好人家出嫁為止。」

婦人感激的看著她，「那往後……便有勞妳了。」

整個侯府比孟雲嫻想像中的要……簡陋一些。

沒有金碧輝煌的廳堂樓廊，也沒有金箔銀器填充的暖香閨閣，就連後院裡面的假山都中規中矩，一點嶙峋的風姿都沒有，著實就是幾塊石頭用漆泥堆砌出來的。但是從裡到外，隨處可以見到花圃綠植修剪的十分講究，看著像是精心設計過，別有一番清雅的風味。除此之外，她還看到幾圃藥田和菜田，也不曉得是府裡的誰種下的。

孟雲嫻住的地方是由三面雕花鏤空的院牆圍起來的小院子，入口為一個掛了黑底金字牌匾的月亮門，上面題著「清風拂照」四個字。

小院子很小，一眼就能看到頭，青綠的藤蔓順著院牆一路攀爬，幾乎要將牆面鏤空的部分填滿。穿過月亮門，繞過小院子正中間的圓形花圃，就是她的房間了，主屋的兩側分別連了小小的耳房，是按照府裡的規矩，分給貼身婢女和嬈嬈的。宋嬈嬈回來之後，張羅著要給孟雲嫻準備熱水沐浴更衣，畢竟侯爺回府的時候，應當瞧見一個乾淨漂亮的女兒才是，不料香蓮出去了小半會兒，竟是氣呼呼的回來。

「簡直欺人太甚！」

這一聲，引得正在梳頭的孟雲嫻和宋嬈嬈都側目。

香蓮覺得自己擔心的事情已經應驗了。方才她去灶房要熱水，結果根本沒有人搭理她，她說是二小姐要的水，沒想灶房的管事竟然說府裡的熱水都是按照時辰來準備的，寅時起火戌時宵禁，想要熱水，只有寅時中和酉時末才有，這些都是家規上明明白白寫著，管家三令五申的規矩，他們可不敢違背。

香蓮又氣又膽怯，小聲的說他們不知變通，難道老夫人和侯爺夫人真的要熱水煮茶淨面，他們也要讓夫人們等到寅時戌時嗎？

這些人更囂張的笑她無知——侯爺夫人，老夫人，世子爺甚至是三小姐的院子都有自己的小灶房，平日裡只要在寅時和戌時之間都可以起火自己燒水煮茶淨面，唯一的區別是，侯府大灶房的鍋子很大，一次燒的比主子們的小灶房多，所

以大灶房的熱水通常用來沐浴洗髮，少量用熱水時，自己在院子裡就能解決，主子們的大婢女也懶得走這一趟。

香蓮這樣說，無異自取其辱，擺明了剛進門的二小姐被安排在沒有小廚房的院子，那當然就只能按照大灶房的時間規矩來。

「二小姐，這些人就是欺負咱們剛剛進府，您可不能任由他們欺負。」香蓮還想拯救一下這個看似毫無鬥志的二小姐。

宋嬾嬾立在孟雲嫻身後，皺著眉頭想法子。

二小姐剛剛進門，身分本就不討喜，府裡的人對田氏很敬重的樣子，這個時候鬧將起來，不管怎麼樣都對二小姐不利，二小姐想要在侯府裡頭穩穩地走下去，唯一的出路就是扭轉侯府眾人對她的態度和看法，從今日的局勢來看，最簡單的方法就是讓侯爺夫人徹底的接納她，擒賊先擒王，拿下了侯爺夫人，其他人根本不足為懼。

孟雲嫻拿過一條髮帶，將長髮往身後一束，笑盈盈的站起來，「現在不沐浴也沒什麼關係呀。」

宋嬾嬾語重心長道：「二小姐，這不是沐不沐浴的事情。」

孟雲嫻認真的說：「難道還要洗髮嗎？」

香蓮被這個愚笨的二小姐氣急了，「二小姐，您是侯府的小姐，是主子呀，今日您第一日回府他們就敢這樣明目張膽的怠慢，往後的日子豈不是要更加囂張。」

孟雲嫻的回應是低頭看了一眼自己的身上。

自己也不髒呀，衣裳是李護新買的那一套繡花襖裙，一路上她都坐在馬車裡，一粒塵埃都不曾沾染。

她仰起頭笑道：「不沐浴也沒關係，既然府裡有規矩，咱們到時辰了再去領熱水便是。」

香蓮心裡憋著氣，一抬頭，就看到宋嬾嬾警告的眼神，於是她福了福身子，出去收拾自己和宋嬾嬾的兩間耳房。

就在這時候，李護過來了，還帶來了新的澡桶和兩大桶熱水。

香蓮興奮的過來稟報，看李護的眼神簡直像是在看恩人，「少管家真是有心，二小姐一路承蒙您的照顧，實在是勞了。」

比起香蓮的開心，宋嬾嬾對李護此舉卻是皺起了眉頭。

來的路上也是，二小姐的那一套衣裳應該也是李護準備的，先是新衣裳，現在又是洗澡水，作為一個外男，為女子準備的這些東西未免過於細緻了。

宋嬾嬾覺得應該讓孟雲嫻知道這裡面的利害關係，結果話還沒說出口，孟雲嫻已經迎了出去。

「又麻煩少管家了。」孟雲嫻帶著淡笑，客氣而疏離。

李護連忙道：「二小姐不必這樣客氣，奴才是侯府的管家，自然要照顧好每一位主子，方才聽聞二小姐派人去大灶房要熱水未果，這件事情實在是奴才的疏忽，二小姐風塵僕僕，理應先行沐浴更衣，那些不懂事的東西們，奴才自會去教訓。」大灶房送來的熱水都儲在專門的暖水壺中，外面包裹著特殊的材質，可以保溫很

久。

謝過李護，送人離開後，香蓮歡天喜地的將木桶安置在房內，要請孟雲嫻沐浴更衣。

不料孟雲嫻卻轉身在自己的行李裡掏著什麼，末了，雙手捧出一個小罐子來。

宋嬾嬾好奇的跟在後頭，「二小姐，這是什麼？」

孟雲嫻笑容甜美，「宋嬾嬾，能不能勞煩您去灶房拿幾個盅子來？數量就按照府內院子的數量來。」她小心翼翼的捧著小罐子，小聲嘀咕，「拿盅子總不至於也要分時辰拿吧。」

宋嬾嬾彷彿猜到了孟雲嫻想幹什麼，應了一聲就出去了。

只有香蓮雲裡霧裡摸不著頭腦，「二小姐，熱水和澡桶都已經準備好了，您不去沐浴嗎？」

孟雲嫻衝著她笑笑，「這水……可不能用來沐浴。」

田氏正在閉目小憩，下人來傳話，說是二小姐求見。

她緩緩睜開眼睛，美目巧盼。

伺候的張嬾嬾低聲道：「夫人，要不要奴才替您打發了她？」

田氏闔上眼，點點頭。

張嬾嬾心疼的看著她，出去打發那丫頭，不料回來的時候，手裡端著一個盅子。

田氏的鼻子動了動，再次睜開眼睛，「這是什麼？」

張嬾嬾尷尬的扯扯嘴角，「老奴還在想法子打發那丫頭，哪知她一聽說夫人您不見，竟爽快俐落的就走了，只請老奴將這個送進來。」

田氏盯著盅子，半天沒說話。

張嬾嬾覺得自己這事兒做的有點不周到，想她在夫人身邊多年，一直都是貼心又細緻。要怪只怪這二小姐不按照常理來，本以為她是要來巴結討好夫人，沒想她真的只是來送東西，送完就走，毫不廢話。

她該多問一句的！

「她來的時候只拿了這一只盅子？」

糟糕，這個也沒注意。張嬾嬾很是羞愧，「老奴方才想著打發她，並未注意別的。」

田氏忽然改了主意，「把她叫回來。」

走到半途被叫到侯爺夫人面前，香蓮和宋嬾嬾都打起了十二萬分的精神。

眼前這位不是別人，正是她們要攻克的大主子啊！

田氏坐在位子上，面前的盅子還未動過，她看著孟雲嫻，「這是什麼？」

孟雲嫻道：「回母親，這是湯凍子。」

「湯凍子？」田氏低頭嗅了嗅。很香，香的很特別。深色的湯汁飄著油粒子，上頭浮了幾顆綠油油的小蔥，被熱湯一烘，香味四溢。

「湯凍子是什麼？我從未聽說過。」

孟雲爛一字一句認真道：「回母親，湯凍子……就是用魚、豬皮這樣能凝出膠質的食材熬出的高湯，加以輔料，晾涼後多番處理做成的凍子塊。我、我們家一年到頭吃不到些肉食，偶有肉食，就連湯都是好的。我偶然間發現湯竟然能凝成凍子，便想了好些法子來儲存這些凍子，天氣冷了，只要燒熱水加湯凍子，上面撒幾顆小料，一碗喝下去便暖和又舒服。」

張嬾嬾有些聽不下去了。

真是胡來！這不就是剩菜剩飯的湯汁做成的凍子嗎？根本就是上不得廳堂的下作食物，也不知道有沒有投毒。

她正準備勸說夫人將東西給倒了，下一刻就如遭雷擊般看著夫人捏著瓷白小勺舀起一匙。

「夫人！」喝、喝不得呀！要喝也得測個毒哇！

田氏毫不猶豫的喝了下去。

孟雲爛偷偷瞄著，忍下滿心的不捨。

今年的湯凍子，周恪哥哥只幫著做了這些，喝完就真的沒有了。可是沒辦法，非常時刻，只能棄湯凍子保名譽了。

田氏淺嘗一口後，整個人一愣，接二連三的又喝了好幾口，看得張嬾嬾急忙阻止，「好了好了，夫人您慢慢喝。」

真的中毒了也要控制毒量呀！

小半刻功夫，田氏已經喝了半盅，那在口中回味的餘香，帶著一種特別的味道，正如孟雲爛所說，喝下去之後渾身都熱呼呼的，十分的舒服，關鍵是還有果腹之效。

不過……她看了看剩下的半盅湯凍子，這可不是什麼剩飯剩菜的湯汁凝成的凍子。

「夫人，您為何讓下人幫著將東西送到各院？」張嬾嬾有點弄不懂田氏在想什麼。田氏斜倚在美人榻上，因為喝了湯凍子的緣故，臉蛋和嘴唇都紅潤潤的，她捧著手裡的佛經，溫聲道：「這東西有好處，給孩子們喝一喝也好。」

張嬾嬾有些無言，這到底是什麼神仙湯水喲。

孟雲芝喝了一口就喝不下去了，「娘，這東西味道太奇怪了！」她捂著嘴巴道：「我不喝！」

曹氏眼珠子一瞪，「不喝試試看，我將妳的那些個小零嘴全扔了妳信不信。」

孟雲芝欲哭無淚，「可是味道真的很奇怪啊！」

曹氏用小勺子嘗了一口，也皺起眉頭來。入口是有些鮮香，但是很快就覺得辣，還有一道說不出的味道，很是奇怪。

「這是妳伯母派人送來的，若是伯母問起，妳說不出這是個什麼味兒那該怎麼辦，聽話，全都給喝了。」

孟雲芝的臉都快皺成小包子了，好不容易喝完了逃出生天，便急匆匆的去找楚綾了。

既然是伯母賜下的，必然是跟以往一樣，人人都有。果不其然，楚綾也喝得十分為難，可是她什麼都沒說，咬著牙一口一口喝完了。

「我真是佩服妳！」孟雲芝雙手托腮，「這麼怪味道的湯水也能喝下去。」

楚綾用帕子揩嘴，笑道：「味道雖然怪了些，但是喝下去的確是熱乎又舒服，況且這是主母賜下的，不可怠慢。」

這一點，孟雲芝心裡也清楚。

楚綾喝完了湯，笑道：「說起來，也不曉得二小姐那邊的送到了沒有。今日是二小姐第一日入府，上至夫人下至奴僕，恐怕都沒能適應過來。聽聞二小姐方才派人去大灶房要熱水，大灶房的奴才給拒了，還是少管家急忙忙的送了澡桶和熱水過去。」

「李護給她送洗澡水？」孟雲芝的聲調猛然拔高了，臉色都氣得不好了，「這個小妮子還要臉不要臉，竟找李護要洗澡水，祖母才說了要守侯府的規矩，她就敢去大灶房要熱水？不行，我要去告她一狀，讓祖母好好的罰她！」

楚綾拉住她，「妳這個狀告的可沒有道理。她到底是第一日進來，一路風塵僕僕的，要洗漱一番是常理，即便妳告訴了祖母，祖母也未必會重罰，頂多是警告，最後還要讓妳落得一個刻薄之名，不值得的。」

孟雲芝氣得臉紅，「我才曉得前幾日是李護親自去接她的，妳瞧她那個狐媚樣子，一路上定是賴著李護說了許多不知廉恥的話，如今回來了，連洗澡水都直接找李護要。」

楚綾意味深長的說：「妳也說了，這一路都是少管家照顧，她……自然要與少管家熟稔些。」

「那咱們還是一起長大的呢！」孟雲芝坐不住了，「我不管，我一定要告她一狀！」

「二小姐，這熱水是用來給您沐浴更衣的，您怎麼用來做湯水了？」香蓮把剩下的水倒在木盆裡，端過來給她淨手。

宋嬈嬈沉聲道：「什麼時候輪到妳來教二小姐做事！」

香蓮趕緊跪下，「二小姐恕罪。」

孟雲嫻本想伸手去扶她，卻被宋嬈嬈攔住，「這裡沒妳的事了，出去吧。」

香蓮不情不願的站起來，只覺得十分委屈又無處可說，無精打采的出去了。

孟雲嫻對宋嬈嬈微微一笑，「嬈嬈不必這般嚴苛。」

宋嬈嬈一本正經道：「二小姐，咱們都是您的奴才，與您同氣連枝，若是咱們都怠慢，不將您奉為主子，又怎能讓旁人信服呢。香蓮的年紀還小，沒做過幾年貼身的丫鬟，許多規矩都要學。」

孟雲嫻無話可說，默默地點頭。

剩下的水是不夠痛痛快快沐浴一番了，孟雲嫻簡單的淨面洗手後，索性小睡片刻，一直等到下人前來傳飯。

侯府一日只有兩餐，都是在專門的飯廳用的，氣派的八仙桌，按照地位輩分坐下來，孟雲嫻排在最次的位子。王氏與瞿氏母女終究不是侯府的血脈嫡親，所以除了年節之外，很少會這樣上桌子用飯。

孟雲芝攙扶著韓氏過來的時候，眼角眉梢都是得意。

侯爺因為有公務在身，尚未回府，田氏按照侯府的開飯時間準時開飯，絲毫不在意男主人還未歸家，只讓小廚房留了飯菜。

剛一坐下，韓氏就歎了一口氣。

田氏看了她一眼，「婆母何事哀歎？」

韓氏道：「我本就是個鄉下婦人，不懂得什麼大道理，更不如兒媳妳這樣的出身，多年來只能勞妳費心府中之事，我這個老婆子也只能在小事上幫妳督促督促。家規本就為了嚴束家風，可有些人明知故犯，全府上下，也只有兒媳妳將我這個老婆子放在心上，回回什麼物什都想到我。」

田氏聞言，放下了手裡的筷子，其他人見狀，也紛紛放下筷子。孟雲嫻掃了一眼眾人，同樣跟著放筷子。

「您怎麼忽然這樣說？」

韓氏目光投向了一臉無措的孟雲嫻，「不如妳問問她。」

第三章 處處都是坑

田氏順著看過去，孟雲嫻感覺到兩道目光聚集在自己身上，立刻起身，「祖母……母親……」

「妳眼裡哪還有我這個祖母？先時我說的很明白，進了侯府，就要將侯府的規矩奉於頭頂，半點都不能違背，可妳是怎麼做的？前腳裝模作樣的聽了，後腳就大大方方的違背，妳是覺得妳剛到侯府，頂著一個不熟悉的幌子，就能隨意胡來？」

孟雲嫻立刻跪下，「祖母息怒，我……」

韓氏已經迫不及待的數落她的罪狀，「就是這個小妮子，剛剛回房，就要大灶房興師動眾的幫她燒洗澡水。大灶房按著規矩不給，她的丫鬟便說大灶房不懂變通，竟還比擬我這個祖母，脅迫大灶房給她燒水，一個剛剛入府的庶出女，半點教養都沒有！最後還讓李護這個年輕男子送了兩桶水過去。」

田氏伸出手，張嬪嬪趕緊遞過來帕子，只見田氏用帕子揩了揩嘴角，「說起來，有件事情我倒是忘了，今日我遣下人往各院送了一盅湯水，可都用了？」

韓氏一愣，好好的怎麼扯到湯水上了？

不料話音未落，孟竹遠睜著一雙亮晶晶的眸子歡騰起來，「飲了飲了，味道極好！娘，還有嗎，我還想飲一些。」

孟雲茵雖然不知道娘為何轉了話題，還是老老實實回答，「那盅湯的確有奇香，從前從未喝過，遠弟平日裡貪玩，喝湯水總能鬧得遍地潑灑，說來，今日竟是一滴不剩的飲了。」

孟雲芝在心中叫囂——那樣奇怪的味道，遠弟竟然全都飲了？連雲茵也飲了？還覺得好味道？你們莫不是舌頭被豬油蒙了吧。

韓氏自來不會拂兒媳婦的面，方才還感激她事事想到自己這個婆婆一份，眼下更



是要客氣幾句。「湯我飲了，雖從未飲過，但正如遠哥兒說的那樣，飲下十分舒暢。可是兒媳，我眼下說的是這小妮子……」

田氏垂眸一笑，「雲嫻這孩子剛剛回府，對府裡的事情不熟悉，縱然她知道要守規矩，可並不曉得規矩到底是些什麼，今日她送來這味道特別的湯水，招呼都不打扭頭就走，實在不懂規矩，我正想藉著此刻的機會與她細說府裡的規矩，順道問問那湯水是什麼配料做的，不想讓婆母搶了先。」

此話一出，所有人都詫然不已。田氏……這是在幫她說話？

韓氏愣了一下，「那、那湯是她……」

田氏收起笑容，平靜的看著孟雲嫻，「妳討熱水難道不是用來做湯？怎麼又變成討洗澡水了？到底是怎麼回事，妳細細說來。」

孟雲嫻對著田氏和韓氏磕了一個頭，溫聲道：「回祖母，母親，那道湯羹是雲嫻十分喜愛的一道冬日菜。叫做湯凍子，用熱水化開做好的湯凍子，撒些調料便可飲用。冬日裡喝能健脾消食，暖身化痰。雲嫻出身卑微，身無長物，拿不出什麼得體的禮，本是想找灶房取些熱水化湯凍子送給各院，可大抵是第一日入府，灶房不認生面孔，便未給熱水，後來李護少管家聞得此事才幫了忙。因一路勞煩少管家許多，衣食住行皆是麻煩事，他誤以為是要用來沐浴更衣，便送水過來了。」她誠懇道：「雲嫻出身鄉野，山林草木泉水繁盛，從前想要熱水，隨手幾把柴火一鍋熱水便有了，初入侯府，自以為要些熱水不是什麼大事，殊不知是自己無知。壞了規矩是雲嫻之過，雲嫻願意受罰。」

孟雲茵瞧著這個溫順的庶姊，白日裡那道羹湯彷彿還齒頰留香，便起身對著娘親與祖母一拜，「娘，祖母，平日裡我與遠弟習課歸來尚且都要沐浴更衣方才舒適，二姊姊剛剛歸家，風塵僕僕，想要沐浴更衣無可厚非。即便是犯了家規，也如娘所說，二姊姊並不曉得家規到底是什麼，請娘與祖母饒了二姊姊這一回吧。」

孟雲芝張大嘴巴看著孟雲茵，怎麼也沒想到她竟然會幫孟雲嫻求情！

孟竹遠向來是個親姊派，姊姊做什麼，他即便不懂也要依樣畫葫蘆，這一次也不例外。

「請娘和祖母不要生氣了，二姊姊送的羹湯真的很好喝！」

孟雲芝硬著頭皮站起來，「是啊祖母，若真要罰……就罰二姊姊儘早學會家規，等到再犯之時，重罰也不遲。」心中卻是叫囂：為何要幫她，為何不重罰，最好這一次就重重的罰！

韓氏聽了這一番話，愣得好久都沒說話。

這、這叫她怎麼說？

最終，這事情不了了之，對孟雲嫻的處置，也不過是儘早學會所有的規矩，再犯則不輕饒。

一行人繼續坐下用飯，在場之中，唯有田氏想著自己一雙兒女方才說的話，眼底劃過一絲意味不明的疑色。

夜幕降臨，田氏在張嬪嬪的伺候下沐浴更衣，張嬪嬪從藥盒中取來藥油，田氏倚在美人榻上，雙目緊闔，眉頭略有些緊皺。

張嬪嬪觀察入微，藹聲道：「夫人，御醫說過，用這藥油按摩時，一定要身子放鬆，心中不藏事情，否則即便是用了藥油也毫無作用，奴才瞧著夫人似是在想什麼，不妨跟奴才說說，讓奴才幫著主子分憂。」

田氏緩緩睜開眼，神情中滿布愁容。

張嬪嬪想了想，試探道：「夫人可是在想那個孩子？」

田氏伸出手來，張嬪嬪趕緊將她攙扶坐起。

「妳說，她究竟是有心……還是無意？」

張嬪嬪頓時明白田氏在想什麼，她侍奉田氏這麼久，自然知道田氏的喜好，好比田氏喜歡吃香菜，小世子與四小姐也喜歡，可是侯爺和府裡其他人就不喜歡。

世上就有一些人，喜歡味道特殊的調味品，就像是有人生下來拇指帶旋兒，有人便雜亂無章一樣。

今日那二小姐送來的湯凍子，是烹製十分複雜，味道也格外特殊的一道補湯。製作之人必定是十足的認真鑽研，才能製出這樣的佳品，自然也就不像二小姐說的那樣，是因為家貧，用剩菜湯做的湯凍子。

家貧的人根本喝不起。

這湯凍子，田氏喜歡喝，小世子和四小姐也喜歡，其他人的反應卻很一般，瞧著像是一場十分有針對性的討好。

「夫人，您可是懷疑二小姐此番回來，心裡打著什麼算盤？」

田氏歎了一口氣，低聲道：「當年，鄭氏與侯爺的事情發生得太快，快得我甚至沒能將裡頭的細枝末節都想明白，而後又……所以我一直都不願多想。如今瞧見了那孩子，陳年往事又湧上心頭，我總覺得這裡頭有什麼不對勁的地方。」

張嬪嬪安慰道：「夫人何必為了這等小事操心？那孩子如今不過是一個無依無靠的庶女，從前在外頭過得苦了些，現在能回到侯府享受尊榮，自然要抓緊珍惜。即便真的生了什麼討好的心思，多番打聽夫人和少爺小姐們喜歡的口味也是正常，老奴不覺得有什麼不對勁的地方。倒是夫人您，這藥油得按時用，否則又該犯舊疾，讓奴才們被侯爺責怪了。」

田氏看著張嬪嬪的緊張，暫時壓下了心中的疑惑，露出一個釋然的笑容，「好了，先用藥油吧。」

張嬪嬪趕緊給田氏用藥。

「對了，明日起，就勞妳每日抽些時間出來教導那孩子侯府規矩。旁人我都信不過，唯有妳做事是穩妥的。」

張嬪嬪點頭道：「夫人放心。」

另一頭，宋嬪嬪正在幫沐浴更衣後的孟雲嫻梳頭，瞧著她一臉無精打采的模樣，便尋話頭來說。「二小姐今日可真是嚇死老奴了。」

孟雲嫻從鏡子裡看她，「宋嬪嬪為何這麼說？」

宋嬾嬾已經事先將香蓮遣出去，坦然答道：「今日那李少管家來送水時，老奴便覺得不妥，沒想小姐心明眼亮，早早地將這隱患給擺脫。」

孟雲嫻有些沒轉過彎來，「啊？」

宋嬾嬾只當她是故作低調早有籌謀，看似呆愣膽小，實則機智過人，便笑著不再多說，「小姐比老奴想像的更聰明，接下來小姐要學習侯府的規矩，想必只要小姐用心，定能學得極好。若是小姐日後有什麼吩咐，老奴也一定會為小姐鞠躬盡瘁。」

孟雲嫻無端端的承了這番稱讚與效忠，略有些茫然的睡下了。

只是她躺下後卻怎麼都睡不著，翻來覆去好幾回，又摸黑著坐起來，掏出裝湯凍子的罐子長吁短歎。

一想到用掉了這麼多湯凍子，便是鑽心的疼。

疼著疼著，不由自主想到了那個一言不合就分道揚鑣的負心人。

算一算，他們的同村情誼已經有七年了。

初見周恪之時，她還是一個蒜苗高的小娃娃，不是她自誇，村子裡獨她長相最出挑，小小的年紀就已經豔壓群芳，堪稱一個萌動可人。可惜這份萌動沒帶來什麼好處，反而處處被欺負。

因為沒有同齡玩伴，所以她在村裡只有一個好朋友——村東頭那家考了十年都沒中的老秀才。老秀才的書很多，大概是考試考得心灰意冷了，便不專注於看四書五經，雜七雜八的都有，她通讀過之後，被那些鬼怪胡說震懾得不敢一個人過夜，還怕黑，總覺得閉上眼睛滿屋子都是鬼。

偏偏娘親一天下來大部分的時間都在賺錢養家，常常不在家，所以一到夜裡她就格外警醒。

有一次村裡的幾個小孩來嚇唬她，大晚上的往她屋子裡放了隻捉來的黃鼠狼，鬧出一番動靜，嚇得她哇哇大哭，周恪便是此刻神兵天降的出現。

趕跑了嚇唬她的小孩及黃鼠狼，他冷著一張臉呵斥她，「閉嘴！旁人不用睡覺了是不是！」

她怔愣了片刻，然後拔高了三個調子，哇的一聲繼續哭。

周恪三步併作兩步衝上來，一隻手按著她的後腦杓，一隻手捂住她的嘴，「再哭我將妳丟到水井裡餵水鬼妳信不信！」

這可真是震懾人心的一個威嚇。

她驟然收聲，掛著一臉的鼻涕眼淚可憐巴巴的看著他。

周恪目的達到，鬆開她站起來，嫌棄的擦著手上沾的鼻涕眼淚，「哭聲跟穿雲箭似的，村頭哭村尾都能聽見。」說完，邁步就要往回走。

這一走，沒能走動。

他的臉色更冷了，用力去拔自己的腿，這一次用的力氣大，成功的拔動了腿，卻是連著那個死死抱著他大腿的哭泣包給一起提起來了。

重新站定，少年冷漠的垂眼道：「鬆開。」

她巴巴的看著居高臨下的他，「我、我娘後日才會回來，她去山那一頭採藥了，

我們一起睡好不好。」

小姑娘乾癟的身材連一絲婀娜都沒有，但因為抱著他大腿的緣故，整個身子都貼著他，原本冷峻的少年竟然瞬間紅了臉，「妳、妳是眼淚進了腦子嗎！放開，不然我不客氣了。」

那一刻，孟雲嫻的悲憤到達了一個頂點，她越發用力的抱著他，「你不跟我睡，你也別想睡！」

他不睡更好，她可以陪著他一起玩到天亮，左右明日娘也不在家，她白日裡補眠就好了。

屋子裡多了一份莫名其妙的對峙，周恪與她對視片刻，一彎唇角笑了一下，「妳娘沒教過妳嗎？女孩子不可隨意和男子親密接觸，今日妳若跟我睡了，往後就必然要嫁給我，若是妳嫁給我了，我每日都把妳往有水鬼的水井裡按一回。」

這番對症下藥的恐嚇，成功的讓孟雲嫻鬆了手。

周恪轉身就走，走到房門口的時候，忽然對她道：「實在怕得很，就把門窗都關好，點著燈睡。」

這一句好意，並沒有得到回應。

周恪來的時候李老頭提了燈籠，此番因為他的離開，屋子裡又重陷黑暗，周恪給李老頭使了個眼色，李老頭會意，走去桌子邊點油燈，卻發現燈早就沒油了。

周恪踟躕片刻，道：「妳家連燈油都沒有嗎？」

好半天，才傳來她弱弱的聲音，「我娘嫌我在家中浪費，每次出門只留少許的油，剩下的就鎖起來了。」

周恪沉默了一下，帶著李老頭走了。

半晌，李老頭單獨折回來，還帶回來一小瓶燈油，他慈愛的笑著，讓她藏好燈油，娘親不在家時若害怕就點燈。

她看著重新點燃的燈，怔愣了好久好久。

後來有一日，她又被欺負，被孩子們推到一個小土包上的時候，周恪用一條鞭子趕走了那些孩子，把她拎到了自己家裡。

明明是一個村子裡的農戶，可是除了房子破一點，周恪哥哥的一切吃穿用度簡直精細的像是個小地主。

盤膝坐在案前煮茶練字的少年生了一張溫柔俊朗的臉，說出來的話卻像是淬了冰刀子，「妳的腦子是不是不太好使？那些人妳就該離得遠遠的，一個都不要接近。我今日只幫妳這一次，下回再有，妳安心被打死便是。」

她很委屈的說：「小明沒有欺負我，是小芳要欺負我。」

「可是小芳是小明的童養媳。」

她坐在周恪房中的坐墊上，可憐巴巴的縮成一團，心裡對這些人的愛恨情仇表示很迷茫，以至於沒想過周恪為什麼會知道村子裡的人際關係。

眼前劃過一抹乾淨帶著清香的衣角，孟雲嫻抬起頭時，少年已經蹲下來與她對視。

「既然長了一雙眼睛，最起碼該學會看出誰是真心喜歡妳，誰是真心討厭妳。若喜歡妳的人也被討厭妳的人喜歡著，那這兩人都是妳的敵人。」

都是妳的敵人。

時間一晃而過。而今，她孤身一人回到侯府，縱然無依無靠無任何扶持，最起碼要懂得誰討厭她，誰親近她，親近她的人，有沒有被討厭她的人喜歡著。

光亮的罐子映著月光，孟雲嫻仰頭望向天空中的明月。

周恪哥哥，侯府的路果然難走呢，處處都是坑，一跳一個準。

若我真的撐不下去了，而你又有機會知道我的遭遇，請務必將我的骨灰放進這個裝了湯凍子的罐子裡，埋進後山的那塊風水寶地。

能浸浴在湯凍子的湯汁裡，骨灰也會很高興吧。

一聲脆響，殿裡傳來東西碎掉的聲音，宮人們紛紛入內，只見五皇子正在熬製的東西已經連著罐子被丟進了痰盂裡頭。

伺候的太監小心翼翼道：「殿下可是不滿意這些東西？奴才再去御膳房準備更好的食材。」

「不必了。」周明雋拿過一旁的帕子擦了擦手，「往後都不做了。」

太監心裡總算是舒了一口氣。

這矜貴的主子這幾日突發奇想的要做什麼湯凍子，結果做了多少就扔了多少，說不是那個味道。

宮人們一臉迷茫的請罪，也不曉得是主子的手藝不對，還是他們的食材準備錯了。不做了也好，萬一有個什麼燙傷的，貴妃娘娘非得扒了他們的皮！

回府第二日起，孟雲嫻就被張嬪嬪帶到了田氏院子裡的小花園，在這裡教她規矩。宋嬪嬪忍不住道：「張嬪嬪，如今天氣越來越冷了，教導規矩可否在屋裡教，我們小姐身子骨弱，若是凍病了可怎麼好。」

田氏的確讓張嬪嬪來教規矩，但是具體怎麼教，在哪裡教根本就沒有細說。張嬪嬪冷冷道：「正因為天寒，屋裡炭火一熏，人就跟著昏昏欲睡，夫人有令，要二小姐在最短的時間之內學會侯府的規矩，眼下侯爺因為有要事不得歸府，他日回府，難道妳要讓侯爺瞧見一個規矩都不懂的孩子嗎？」

搬出孟光朝來，宋嬪嬪也無法了。

孟雲嫻對宋嬪嬪道：「嬪嬪不必緊張，我並不覺得冷。」

宋嬪嬪為難的和香蓮退到一邊，「那小姐仔細著學，若是有什麼吩咐，可喚老奴與香蓮。」

張嬪嬪雖然不喜歡孟雲嫻，但是因為田氏的關係，她也不屑在一個孩子身上討什麼債，除了言語上冷淡些，其他的該怎麼做就怎麼做。

宋嬪嬪思忖片刻，對香蓮道：「妳去廚房讓他們準備一碗薑湯，昨夜的熱水還剩一些，放在暖瓶裡頭別涼了，等小姐下學後給她暖身子用。」

香蓮表面應下，但是心裡並不是很願意。因為她們是二小姐房裡的，所以在府裡不管要什麼都會受人刁難，這個宋嬪嬪也是個人精，明明是她跟她這麼說，可是

對待二小姐卻又往死裡巴結，真不知道這個老婆子在想些什麼。

香蓮心中委屈，一不留神撞上了一個人。

「奴才該死！」香蓮看著那略顯精緻的衣角，知道是自己不能惹的人，趕緊跪下求饒。

楚綾溫柔的笑著將她攙扶起來，「怎麼這麼著急呀。」

香蓮見到是她，心中微微鬆懈了一些。聽說楚姑娘雖然是老夫人那邊的，但在府裡很多年，繡活兒出眾，相貌端莊，最重要的是性子溫順善解人意，是連侯爺夫人都要誇讚幾句的妙人兒，說不定哪一日就要被記做侯府義女，成為名正言順的主子。

「楚姑娘，奴才一心想著給主子準備的東西，沒留意路上，請姑娘恕罪。」

恕罪二字，儼然是把楚綾當做主子了似的。

楚綾微笑著道：「瞧妳說的，我也只是個下人，哪裡敢有恕罪一說。妳是二小姐的丫鬟吧，二小姐需要什麼東西嗎？」

香蓮這些日子受了不少委屈，在人生地不熟的侯府裡頭，不但人人為敵，連自己的主子都靠不住，現在遇上楚綾這麼個人人稱讚的好姑娘，話就多了些，將孟雲嫻大冷天學規矩的事情說了出來。

楚綾果然皺眉，「學規矩為何不在房裡學？這要是凍壞了可不好。」

「誰凍壞了？」一個尖銳的聲音傳過來，孟雲芝和李護走了過來，李護跟在孟雲芝後幾步，目光看著香蓮。

香蓮趕緊行禮，聽到楚綾將孟雲嫻的事情說了一遍。

李護的臉上沒什麼表情，反倒是孟雲芝得意的笑了起來，「這還不是明擺著的嗎？楚綾，就算是妳和咱們一起學規矩時，也是在屋子裡頭好生伺候著學的，我早就說了，這個孟雲嫻有一個狠毒的娘，她們母女二人都是侯府的罪人，沒要她們償命就算了，現在認祖歸宗就是撿便宜，還想怎麼被伺候著？」

楚綾有些驚慌，「三小姐，您慎言呀。」

孟雲芝想到母親對自己的告誡，但是當著李護和楚綾的面，又不想示弱，遂瞪了香蓮一眼，「怎麼，妳是想要去給妳的主子告狀不成？妳去唄，就算是妳主子站在這裡，事實也不會改變。」

香蓮趕緊磕頭道：「三小姐恕罪，奴才……奴才不敢多嘴。」

孟雲芝更得意了，對著楚綾挑眉。

楚綾無奈一笑，問起了他們二人為什麼會在這裡，畢竟孟雲芝此刻應該不在府裡的。

孟雲芝的臉紅了一下，強硬道：「還能因為什麼呀！今年天寒，先生執意要我們學京鼓舞，我忘了帶鼓槌，被遣回來了。」她瞥了李護一眼，「還不都是因為你，先時就讓你幫我準備了，你卻一直沒給我，若是伯母問起來，那也是你的罪過！」李護溫潤一笑，「三小姐，冬至將到，宮中有宮宴，各府還要相互走禮，這幾日便有些忙亂了。」

孟雲芝的眼神裡多了幾分倔強，「那你錯了還是沒錯？」

李護無奈，「錯了，自然是要為小姐準備好的。」

孟雲芝的表情漸漸鬆開，染上了笑意，被遣回來的說辭她早就想好了，左右又不是她一個人沒帶被罰了。「我那裡存了幾根好料子，你跟我去選一選。」

兩人先行離開，楚綾看著低頭不言的香蓮，溫聲道：「這麼冷的天在外頭學規矩，的確容易生病，妳放心，薑湯和湯婆子我都會準備好，等妳家小姐回房之後，妳來我這裡取就是。」

香蓮如蒙大恩，「楚姑娘，實在是太麻煩妳了。」

楚綾溫婉一笑，「大家都是做下人的，妳跟著二小姐回府，難免受到諸多的冷眼和刁難，我自是明白的。這樣，往後妳有任何的難處，或者是被其他人刁難了，妳悄悄來找我，我能幫妳解決的就幫妳，我在府裡待得久，這一點還是能做到的，妳看如何？」

香蓮感激涕零，她覺得楚綾真是自己的救命恩人了。

Crescent Family